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230Z0642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3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230Z0642 号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锻造）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三联锻造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三联锻造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三联锻造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三联锻造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三联锻造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联锻造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三联锻造容诚专字[2024]230Z0642 号 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莲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吴舜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朝木

2024 年 4 月 25 日

##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69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5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38.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7.93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265.34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2,053.5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7,211.81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5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230Z013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7,211.81
加：现金管理收益	138.55
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88.06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
前期项目建设投入置换	5,622.89
上市后直接投入募集项目总额	9,405.20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2,610.33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24,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610.33
----------	----------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芜湖万联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已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青山街支行	498020100100179099	8,078.93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20000221504766600000043	247.7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镜湖支行	19151000000138802	266.8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130092517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芜南支行	184271688220	16.81
合计		8,610.33

###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5,622.89 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20.94 万元，公司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843.84 万元。上述预先投入金额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3]230Z2082 号”鉴证报告；同时，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3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万元)	购买日期	到期时间
------	------	------	--------	------	------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23.6.20	2026.6.20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港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	2023.7.6	2026.7.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青山街支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23.6.16	2026.6.1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8,000.00	2023.9.22	2024.9.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镜湖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00	2023.12.19	2024.1.17
合计			24,000.00	--	--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48%。上述议案，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议案，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该笔资金中的4,800万元。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年5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2,610.33 万元（含利息），其中 8,610.33 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24,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211.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28.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28.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	否	23,111.87	23,111.87	10,161.31	10,161.31	43.97	2025.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	否	6,091.95	6,091.95	3,844.43	3,844.43	63.11	2024.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264.36	6,264.36	1,022.35	1,022.35	16.32	2026.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3,468.18	43,468.18	23,028.09	23,028.09					
超募资金投向										
1.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000.00	7,000.00					
合计				30,028.09	30,028.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精密锻造生产线技改及机加工配套建设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高性能锻件生产线（50MN）产能扩建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23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48%。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5,622.89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220.94万元，公司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5,843.8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笔资金已使用4,8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4,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不适用									

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2,610.33 万元（含利息），其中 8,610.33 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24,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